

BROTHER

〔加〕大卫·克兰迪 著
姚瑶 译

兄弟

David Chariandy

中信出版集团

〔加〕大卫·克兰迪 著
姚瑶 译

兄弟

中信出版集团 | 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兄弟 / (加) 大卫·克兰迪著; 姚瑶译. -- 北京 :
中信出版社, 2019.3
书名原文: Brother
ISBN 978-7-5086-9878-6

I. ①兄… II. ①大… ②姚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加
拿大—现代 IV. ①I71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300308号

BROTHER

Copyright © 2017 by David Chariandy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McClelland & Stewart Ltd.,
a division of Penguin Random House Canada Limited,
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, Ltd.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9 by CITIC Press Corporation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

兄弟

著者: [加] 大卫·克兰迪

译者: 姚瑶

出版发行: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(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)

(CITIC Publishing Group)

承印者: 北京汇瑞嘉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 mm × 1230 mm 1/32 印张: 6.5 字数: 123千字

版次: 2019年3月第1版 印次: 2019年3月第1次印刷

京权图字: 01-2018-7221

广告经营许可证: 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

书号: ISBN 978-7-5086-9878-6

定价: 45.0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 由销售部门负责退换。

服务热线: 400-600-8099

投稿邮箱: author@citicpub.com

大方
sight

写给奥斯汀

目 录

和艾莎一起回家	3
乐园	35
复杂性哀伤	65
戴西里理发店的男孩们	93
受伤的弗朗西斯	123
到加勒比海去	149
别离开我	171

致谢	190
关于本书的说明	193
译后记 命运是一颗射向胸膛的子弹	194

他曾指给我看他在高空中的领地。那是一根电线杆，戳在一处杂草丛生的废弃停车场里。仰头望去，能看出攀爬其上有多么危险。绝缘体包裹着电路支线，有一个金属制的铁斗，俗称隔离式变压器，落脚处早已锈迹斑斑，电线杆一直伸向被电缆切割得支离破碎的天空。要是你再往上爬一点，就会听到电流的声音，他这样提醒我。你会感受到电流让你牙齿震颤，并点亮了你脑中的整座恐怖之城。但如果你爬到顶端，他说，情况就会好得多。在那里，你将拥有无尽的自由空间与视野。下面的街道全都变成你一眼就能看明白的图画。

一个很棒的瞭望台，我的哥哥这样告诉我。是附近最棒的瞭望台之一，但是你得小心翼翼地走在一条直线上，准备把手换到别的地方扶着时，一旦错碰了什么金属部件，你就会烧起

来。像个稻草人一样僵在空中，冒着烟，最后成为黑黢黢的焦尸。“你想这么死吗？”他问。“所以，当你往上爬时，”他说，“你必须得格外小心。你得盯住你的哥哥，紧紧跟上他。在你迈出每一步前，都要三思而后行。要用心记住爬上去的路线。”

这都是他——我的哥哥，教给我的。回忆对于黯淡老旧、永远无法追回的过往来说毫无用处，回忆是此时此刻肌肉的刺痛，一个孩子勇敢地抵达会把他电成骷髅的交流电之中。

“要是你记不准的话，”他说，“你就完了。”

和艾莎一起回家

她回来了。巴士从一处正在融化的雪堆旁驶离，我看见了站在街对面的她。她不再是一个邻家女孩，而是一个脚踩高跟靴的熟女，外套腰带紧扎，以抵御寒冷和黑暗。她背着一个登山包而不是拎着手提箱，这就是艾莎。她背着自己的所有物，在跨上沥青马路前做了个粗鲁而缺乏耐心的手势，随后穿过了我们之间仿佛被盐粒染白的行车道。

“在这种天气里，你穿得也太少了。”她说。

“我没事。只等了一小会儿。你看起来不错，艾莎。”

她皱了皱眉头，但还是接受了我久久的拥抱，随后我们分开，朝西边走去，我们都缩着下巴，来抵挡周围公寓塔楼之间的穿堂风。一辆迎面驶来的车突然照亮了她的面庞，没错，她看起来确实不错。还是一样的黑色皮肤，脸上笼着一层红晕，

头发也还是那样。她曾因头发被轻贱地称为“杂种”。然而，距离我们上一次交谈，已经过去十年了。我们之间横亘着厚重的沉默，仿佛连最不起眼的差错也会轻而易举地摧毁这次重逢。公路上一辆卡车鸣着笛从我们身边飞驰而过，溅了我俩一裤腿和一脚的烂泥。艾莎咒骂着，继而我们目光相接，她露出了一个浅浅的微笑。

“真是绝妙的欢迎礼。”她说。

“你看起来有点累。我给你铺好床了。”

“谢谢，迈克尔。谢谢你给了我一个容身之所。很抱歉我没有一开始就说这个。我最近脑子不好使。你知道我的，我从来都不擅长接受恩惠。”

得知父亲进入重症监护病房的消息时，她人在国外，在与我的通话当中，她描述了恐慌和模糊的愤怒怎样瞬间充斥了她的大脑。父亲在偶尔写给她的信里，曾提起过自己感觉累了，但并没有提及癌症。她经过了一系列漫长的转机飞抵多伦多，随后搭快速巴士去往位于弥尔顿的医院，他是前不久才刚搬去那个小镇的。她在父亲身边待了一个星期，直到他生命的最后一刻，他们有很多时间可以聊天，却仍不够。“有什么可说的呢？”电话里她粗声粗气地问我，之后就是大段的沉默，等待

我来填补这空白。这通电话来得莫名其妙。“请到我这里来吧，”我对她说，哪怕在我又重复了一遍时，言语间其实依然有些犹疑，“回家来，到乐园来。”

乐园区就是围绕着我们的一切。这一片地区坐落着低矮的建筑，联排房屋，还有混凝土公寓塔楼，背靠夜空。今晚的天空被城市里无用的光线映照成暗紫色。我们已经接近劳伦斯街大桥的西部边缘了，这座大桥是一个超过两百码长的钢筋混凝土怪物。桥下数百英尺处是绵延的红河谷，兀自横穿郊区，完全不顾人们的精心布局。但今晚我们看不见红河，很快我们就抵达了沃尔多夫，那是一幢毗邻大桥边缘的联排房屋，这些房屋都是用根本没有烧透的砖块建造的，斑驳劣质，翻飞的蓝色油布覆盖在房屋的东北角上。十年前，艾莎和她父亲居住的那个单元位于整栋建筑最珍贵的南边，远离川流不息的马路。而我终生都蜗居其中的房子则紧挨最繁忙的路段，完全暴露在轮胎和沥青路面持续不断的摩擦声中。我提醒艾莎小心门口台阶上散乱的混凝土，同时经历了好一阵慌乱才笨拙地把黄铜钥匙插进锁孔里。我推开门，向她展示泛着蓝光的客厅，闪烁的光线来自被静音的电视。在一张背朝我们的沙发上，坐着一个头发灰白的老妇人，她并没有转过身来。

我比着手势告诉艾莎得保持安静。我蹑手蹑脚地换掉鞋

子，外套都没脱就赶紧带着艾莎穿过了客厅。沙发上的老妇人继续看着那台没有声响的电视，那是一场脱口秀访谈节目的“哑剧”，一位明星嘉宾在笑声中回过头来。我领着艾莎穿过短短的走廊来到第二间卧室。小小的灯盏在桌子上投射下一个光圈，双层床中只有下面的那张床上有床垫和被褥，上面那张床很久之前就已经空了，连床垫也撤掉了，只剩下光秃秃的木板条。我关上了我们身后的门，在这个瞬间变得逼仄无比的房间里开始向艾莎解释：我们当然不会睡在一张床上。我会睡在客厅的沙发上，沙发很舒服，真的。我把毛巾和另外的毯子指给她看，它们都很显眼地摆在架子上。当我注意到艾莎正瞪着眼睛，身上的背包还没有卸下来时，我停了下来。

“你妈妈再也不说话了吗？”她问道。

“她说。她只是偶尔很安静，尤其在晚上。”

“我很抱歉。”她摇了摇头对我说，“我不应该来的。这完全是一种打扰。”

一堆烂泥点子溅到了卧室的玻璃窗上，又一辆开得太靠近街边的卡车经过了。然而紧随这阵突如其来的噪声，我的心里悄然生出一种感觉来，那或许是一种羞愧的感觉，因为我想象着自己可以尝试就这样结束我们今晚的谈话，只聊一聊房间的

安排和毛巾，默认是艾莎的父亲让这个房间如此黯淡，并且导致了我們之间长达十年之久的沉默，而不承认是别的东西的缺失引起的。

“我还是会想起弗朗西斯。”艾莎说。

弗朗西斯是我的哥哥。他的名字是一个顽童可能用来吹嘘的资本，也可能被家长用来吓唬自己的孩子。但是在所有这些之前，他是我可以紧紧倚靠的那个肩膀，赤裸而温暖，那具身体总是近在咫尺。

我们的妈妈从特立尼达岛来，他们那一代的父母都管那个地方叫西印度群岛。弗朗西斯和我曾经去过那里一次，只能含糊地认得些当地文字、口音还有食物的味道，我们两个都是在加拿大出生并长大的。特立尼达岛这个地名在我们家里代表着某些特定饮料的出现，比如莫比和酢浆草，还有一种叫做皮尔达克斯的饮料，很难说清楚那到底是什么东西，有一次弗朗西斯骗我相信那是一种浴室清洁剂。不知怎么地，我们都觉得西印度群岛可以解释家里其他同样奇怪的物品，比如那个里面有

尼亚加拉大瀑布的雪花玻璃球，还有安妮·默里那张仿佛有着潜在危险气息的《雪鸟》专辑。那也是我们匆匆打过照面的亲戚们居住的地方，此刻他们都存在于黑白照片中，这些幽灵似的画面可以用来解释我们的眼睛和微笑的方式，或者我们的头发还有骨骼特点。

我们的房子里还有另外一张老照片，是弗朗西斯在妈妈的卧室壁柜里发现的，那时我们还很小，那张照片被秘密地保存起来。照片上那个男人的小胡子梳理得一丝不苟，就像画上去的一样。他穿着一件薄薄的浅色夹克衫，短袖衫敞开的衣领微微有些褶皱。“人情练达”“温文尔雅”这种老套的词汇当即钻进我的脑海，或者至少是顷刻就浮现了出来。这个男人是我们的爸爸，同样来自西印度群岛，如今就住在这座城市里的某个地方，在弗朗西斯三岁而我只有两岁的时候，他离开了我们的家。这张照片没有完全对上焦，我还记得尚是小孩子的弗朗西斯和我使劲盯着照片看，想从那张模糊不清的脸上找出些具有辨识度的东西来。他的皮肤比妈妈要黑很多，但是妈妈告诉我们，他并不是像她那样的黑人，而是什么“印第安人”——这个身份也同样在这张粗劣的照片里丢失了，又或者是掩盖在了他头发上涂抹得厚厚的布莱尔克里姆发蜡之下，就像乐高人一样，头发像黑黢黢的人造固定物。